

兰思思  
著

YUEJIAN

# 月见的岛屿

DE

DAOYU

没有一个孩子想成为一座孤独的岛屿，  
他们都需要父母的靠近和温暖。

# 月见的岛屿

兰思思——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月见的岛屿 / 兰思思著. — 重庆 : 重庆出版社, 2016.6

ISBN 978-7-229-11069-7

I . ①月… II . ①兰…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55974 号

## 月见的岛屿

YUEJIAN DE DAOYU

兰思思 著

---

责任编辑:袁 宁

责任校对:朱彦谚

装帧设计: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王芳甜

---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编:400061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重庆市国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023-61520646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720 mm×1020 mm 1/16 印张:19.25 字数:222千

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11069-7

定价:32.00 元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023-61520678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让我们重回十五岁。一个十五岁的女孩会想些什么，又需要什么呢？

——题记

## 目 录

最初 / 001	
Chapter 1	纽约的秋天 / 003
Chapter 2	哪里都是你 / 021 ——《让城遗事》* 齐眉
Chapter 3	绝对自由则无法生存 / 041 ——《让城遗事》* 三叹荡
Chapter 4	满月 VS 心情 / 066 ——《让城遗事》* 大园满觉
Chapter 5	与妒忌和解 / 097
Chapter 6	恶念起时 / 117
Chapter 7	梦中的生日 / 136 ——《让城遗事》* 金娥墩
Chapter 8	萌动，在同一频率 / 166
Chapter 9	初吻的气味 / 185 ——《让城遗事》* 荆村蛮巷
Chapter 10	死亡之后依然存在 / 215

Chapter 11	爱的幻想与实体 / 227
Chapter 12	破碎成灰 / 236
	——《让城遗事》* 要离
Chapter 13	孤岛 / 254
Chapter 14	美丽新世界 / 265
	——《让城遗事》* 望虞河
Chapter 15	我们终会长大 / 287
插播：	一段采访录音 / 298
	最后 / 301

# 最初

最初，他们因为这样那样的理由孕育了我们。我们出生，依赖他们，他们也爱我们，那时我们彼此亲密无间。

然后，我们渐渐长大，有了自己的思想，有些思想让他们发笑，有些让他们感慨，也有一些，让他们恼怒甚至畏惧。

他们为这畏惧呵斥我们，束缚我们，我们感到迷惑、不解和痛苦，可无论怎样诉说，他们总是听不进去，他们有他们的判断标准。

我们终于被疏远、隔离，和他们成为相望的两座岛屿，我们在岛的这边遥遥注视着他们，深知有一天我们也将凫水过去，去到他们的岛上。

然而这一刻，我们如此孤独。

他们中几乎无人会想到要来我们的岛上走走，这里对他们来说太小，根本没法下脚。可我们如此期盼。

期盼有一天，他们中的一个也会注意到我们。

他会缓缓游来，到我们的岛上，试图理解我们的世界。



## 1

  
秋天的纽约

烟雨，江南，黄昏。

书生踉跄着行走在田间小道上，大片田野被甩于身后，村落 在依稀可辨的前方。

他身无一物，满身泥泞，被雨水浸润的脸上只见凄苦，细雨吞 噬了他的呜咽，他紧咬牙关。

夜幕迅速从天际笼罩过来，书生加快了脚步。一株银杏触手可 及，他急忙上前攀住，喘息。饥渴劳累和一路所受的惊吓让他视野 浑浊，心神恍惚。

一座简陋的院落渐渐从墨色中显出轮廓，他顾不上疑虑，拖着 摆摇欲坠的身子挪步至柴扉前，未及拍打，门自动开了，他一头栽 进去。

时空被切割成零碎的片段，在他脑海中断断续续演绎。其间， 他睁开过眼睛，似乎看到了晨曦，还有年轻女子窈窕的背影。他又 重又闭上眼睛，任意识在过去和未来中穿梭。

不知过了多久，他醒来，呼吸畅通，耳目清亮，且感觉到饿。

是白天，光线从窗外透入，使他眩目。

屋子里传来响动，他仰头，看见一位绿衫女子正弯腰将一桶水倒进缸里。

“姑娘……”他挣扎起身，欲问些什么。

女子转过身来，他被一张明艳的面庞所震动，一时忘了要说什  
么。女子朝他展颜一笑，不作声走出去。

他怔了片刻，低头看，一身干净的衣衫就搁在枕畔。

院子里，挽髻的婆婆坐在井边缝缝补补，绿衫女子却不知去向。

书生走到婆婆身旁，深深一揖：“小生吴俊，奉父命进京赶考，  
只因路上遭遇匪贼落魄至此，多蒙老妈妈相救，吴某不胜感激。”

婆婆仰脸看他，啧啧笑赞：“果真是读书人！说话这等斯文。杏  
姑那日开门，你扑通倒进门来，我们不好生照看你，难道要将你撵  
出去不成？”

吴生赧然，眼眸朝四下里望：“那杏姑……”

“就是每日给你端茶送水的孩子。”婆婆抬眼，一指内屋：“你且  
去用饭，杏姑给你预备好了。”

杏姑倚在内屋门边笑望吴生，吴生心头突突直跳，走近前去，  
朝她也作了一揖：“多谢姑娘这几日费心照料。”

杏姑掩口而笑，依旧不置一词，吴生直起腰来时，她又消失了。

他正讪讪，听婆婆解释道：“你别当她无礼，这孩子打生下来就  
是个哑子，亲爹娘把她抛在路边，恰好叫我这孤老婆子给捡回来就  
个伴儿。除了不会说话，杏姑可算样样能干，这里里外外一时半会  
儿都少不了她的。”

吴生心生遗憾，随即又转化成怜惜。

大病初愈，吴生没有立刻告辞，每日里跟着杏姑在村中四处漫步，这仿佛连红尘都飞不到的地方居然是个山清水秀的好去处。他向婆婆请教地名。

“我们这儿也不是那出名的村啊寨啊的，历来就是种田、打鱼，再不然收些时鲜瓜果，也没大宅大户在这儿住着，你没听说那是自然。地名儿倒是有一个，叫作齐眉镇。”

“齐眉镇？莫不是梁鸿、孟光的那个齐眉？”

“我们乡下人哪里懂得，只知道这镇子从无到有，也有些年头了。”

一转眼，吴生在齐眉镇住了一月有余，与杏姑感情日浓，经婆婆许可定下终身，他随即向两人告辞，一则需回去禀报父母择日前来迎娶杏姑，二则科考在即，他无论如何得去一试，或能光宗耀祖，也不枉自己苦读多年。

婆婆听完他的打算，沉默半晌方道：“你既存了这想头，我们也不能拦你，你但去无妨，只是这将来的事谁也难说。”

吴生忙发誓此生定然不负杏姑，并立下字书作为联姻凭据。

他离开时，杏姑为他打了个厚重的包袱，装满衣衫和食物。他走了很远，回过身去，杏姑还倚在门边目送他，总是带笑的面颊此刻笼上了一层淡淡的惆怅。

两年后，在通往齐眉镇的路上，金榜题名的吴生满面春风，策马急行。

银杏犹在，那破旧的院落却没了踪影。吴生揉揉双眼，反复核

实，确信记忆不曾出错。

他找村人打听，人人摇头。

“我们在镇子里住了这许多年，何曾听说过有那么户人家，小相公你找错地方了！”

“这里可是齐眉镇不是？”

“正是！”

“那便错不了！”

然而，不管他怎么搜寻，就是不见婆婆和杏姑的下落。

细雨霏霏的银杏前，吴生唏嘘愧悔，自己来迟了。

一片杏叶不知从何处飘来，落在吴生脚边，他拾起，杏叶变成一页纸——他留给杏姑的婚约凭据。

杏姑的脸晃晃悠悠从纸面上浮现出来，吴生不觉伸手去触摸，却是枉然。

两行清泪缓缓从眼眶中滑出。

——《让城遗事》\* 齐眉

\*\*\*\*\*

从我识字那天起，就忙着在各类书本中寻找有关齐眉镇的典故，这种老学究式的刨根问底来自于外公的遗传，他是镇上有名的知识分子，天资聪颖，又遍览群书，装了一肚子外婆称之为“毫无用处”的学问，以至于我三岁那年拿着本《声律启蒙》在家门口装模作样把玩时，人人都称道是家风使然。

搜寻的结果让我泄气，不但赫赫有名的正史没有只言片语的记载，就连地方志中，除了一个简单的地名外，其余说明文字一概没有。我只在一本民间野史《让城遗事》中找到一段与之略有关联的传说。

我是在外公众多的古文典籍中搜罗到这本《让城遗事》的，如假包换的手抄本，没有年代，也没有作者署名。我问外公，他也迷糊，推测说可能是家族中哪个肚子里有点墨水的酸秀才涂鸦的。

这秀才想必不得志，还喜欢幻想，讲故事从来不交代清楚来龙去脉，有点故弄玄虚，可偏偏对我胃口。无聊的时候，我会猜测婆婆和杏姑究竟去了哪里，吴生后来有没有找到杏姑。归根结底，我也是个爱幻想的人。

外公年轻时就职于一家著名的外资银行，退休后他离开上海回到这座江南小镇。他说这里是过去和未来的连接点，积淀了许多值得回味的时光余韵。

如果说我完全无法理解他这些话的含义你也能体谅我吧，毕竟我才十五岁。无论我怎么努力感受，镇上的时光对我来说也仅仅像一块块凝结而成的乳酪：甜腻、无聊。

By the way，我叫慕容月见，齐眉中学初三年级准人生。

我和外公、外婆一起生活，妈妈住在离镇子70多公里外的都市，她有一堆事情要忙，不过我觉得保持适当的距离对双方都有好处，至少彼此能过得心平气和一些。至于我父亲，那真是说来话长，不提也罢。

我很爱外公，这一点毋庸置疑，但对外婆，情况略显复杂，她有时像只刺猬，很难接近。举个例子或许你就能明白。

某天放学回家，我看到厨房里一片狼藉——外婆气势如虹地将一砧板冬瓜块都挥落在地。原因是她嫌外公切得不够均匀。

多奇葩的理由。

我当时选择默不作声溜上楼，厨房里的公案还是留给外公处理吧，谁叫他当初娶了外婆呢！

我倒不是怕外婆，但战胜外婆唯一的方法是吼得比她更凶，那需要花费很大体力，所以不到万不得已我不会跟她对垒。

我在镇上已生活了近十五年，你该明白我有多腻歪这地方了吧，但尽管如此，我却从未想过要离开这里。人是感情复杂的动物，处处充满矛盾，就是这样。

镇上没什么好的娱乐消遣，偶尔在中心地带开出一两家新店来，我们也会去凑热闹捧场，但不久就兴味索然了，说到底，内衣店和中老年服装有什么好看的？

最常去的是网吧隔壁的甜品店，在那里，我常能碰到儿时的玩伴萧宾。

萧宾大我三岁，和我一样，从小也是由老人带大的，他父母长年在城里忙着贩卖水果，很少顾得上他。

和我不同的是，萧宾只有一个奶奶。他奶奶大字不识一个，萧宾还很小的时候，她怕耽误孙子的早教（这词儿是她媳妇从城里带回来的），时常把萧宾扔给我外公，和我圈在一处养。

萧宾的父母挣足儿子的学费后就把他转到城里的中学去念书，但没过两年他就逃了回来。

我问起他对城里生活的印象。

“一堆狗屎！”他满不在乎地告诉我。

他离开小镇前从不爆粗口，笑起来脸颊两边各有一个腼腆的酒窝。回来后像长了我一辈，一脸的世故，因此我相信了他对城市的评价。

他父母回来劝过他几回，萧宾不听，依旧我行我素，水果贩子对他彻底失望后就放任不管了。幸好他们还有个小儿子，在城市出生的，从小陪在他们身边，据说又聪慧又乖顺，或许能承载父母多年来想改变命运的期望。

说来好笑，萧宾在镇上的名声不算好，但外婆知道我跟他在一起玩还挺放心，认为我因此就不会被人欺负。

哦，我真该谢谢她。

从小到大，只要谁在游戏中跟我闹矛盾，她肯定冲出来把人家一顿臭骂，直至对方哭着落荒而逃。我在镇上的孤立完全是她一手造成的。

当然，我也不至于真的可怜到连一个女性朋友都没有，韩美筠跟我就挺铁的。

美筠是我家的常客，外婆夸她：“这孩子心宽，不别扭，没那么多小心眼！”

只有我知道，美筠之所以赖在我家不肯走是因为她回家后的日子更难熬。

她父亲的理想和萧宾的父母如出一辙，都爱把过高的期许压在儿女脆弱的肩膀上，好像从前自己没读好书都是子女的过错。

美筠学习很努力，但成绩够呛，尤其是数学。

“我一看见数字就犯晕。”她不止一次向我哭诉。

我不知道该怎么帮她，早先她做应用题常常连题意都不看清就开做，先把最先注意到的两个数字抓在一起乘一乘，老师判错误后，她不假思索又将同样的两个数字搁一块儿除一除。每当此时，她爸就在旁边跺脚。

看她做数学题，就像看杂技演员表演高空走钢丝，时常得捏着

把汗。

我上学没人给我压力，但总体能保持在中上游的水平，运气来了，还能冲一冲前五。一提起我的学习，妈妈和外婆总是笑着秀大方：“读书这事儿随她去！急又急不来的。”

不知道如果摊上美筠那样的闺女，她们是不是还能笑得如此轻松。我这么说绝不是看不起美筠，但据说学习是要一点天赋的，可惜不是每个家长都能明白。

得言归正传了，要知道我提笔的初衷是打算写一个故事的，一个发生在我身边，与我有一定关联，且我认为值得讲一讲的故事。

如果讲故事的过程中我跑题了，也请原谅我，一来这是我第一次写故事，没什么经验技巧。二来，我的思维略具发散性——熟悉我的人都这么说。不过请放心，故事我一定会讲完，我是个有始有终的人。

每个故事都有个开头，经过仔细考虑，我决定把这个故事的开头放在暑假的最后一天。

暑假的最后一天，我睡了个长长的午觉，还做了个梦，我梦见了纽约。

醒来时，我发现自己身下压着本《淮南子证闻》，这是从外公的典籍中淘来的，专用于催眠。

我对着天花板发了好一会儿怔，看这种书能梦到纽约还真是奇怪。

不过当我爬起来时，一眼扫到床头柜上扣着的那本《行过死荫之地》就明白过来。

我买全了劳伦斯·布洛克的酒鬼侦探系列，那里面所有的故事都发

生在纽约。

外婆对我看这种书很不满：“书名就吓人，又是死亡又是谋杀，你就不能读点儿健康向上的东西？”

梦里发生的事却让我不爽，那感觉就像是一个幽闭恐惧症患者被推进了密不透风的大罐子里。

我决定出去走走。

我下了回旋楼梯来到客厅，外公和外婆正在为一碗冰了好几天的甜品争执。

“放在冰箱里又不会坏的喽！”外婆振振有词，就好像冰箱是保险箱似的。

外公正坐在门边的藤椅里听苏州评弹，他举起双手：“总之别让我吃！我不吃隔夜东西的！”

外公对某事表示抗议的时候最可爱，脸上有股子正义凛然的执拗劲儿，而平时他总是笑呵呵的，弥勒佛一样。

他们同时注意到我在换鞋，外婆犀利的眼锋立刻扫过来：“你上哪儿去？”

“找美筠玩会儿。”我随口扯了个谎。

“去吧。”外公忙说，他喜欢我跟同龄人待在一起，唯恐他们二老把我闷坏了。

外婆没反对，只嘟哝了一句：“这会儿日头毒着呢，当心晒掉你一层皮！”

咒语奏效。

我走到古竹桥边的亭子里时，脑门和后背已经全都是汗。

一只小白狗在河边兴冲冲地赶路，张嘴吐舌散着热气，我学它的样